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联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公告

(1)《公司章程》修訂建議
(2)關於設立基金的須予披露交易

I. 《公司章程》修訂建議

董事會建議如下修訂《公司章程》：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第十三條	經依法登記，公司經營範圍是：開發、生產、銷售工程機械、環衛機械、汽車起重機及其專用底盤、消防車輛及其專用底盤、其他機械設備、金屬與非金屬材料、光機電一體化高新技術產品並提供租賃、售後技術服務；銷售建築裝飾材料、工程專用車輛及金屬材料、化工原料、化工產品(不含危化品和監控品)；經營商品和技術的進出口業務；以自有資產進行房地產業投資(不得從事吸收存款、集資收款、受託貸款、發行票據、發放貸款等國家金融監管及財政信用業務)；二手車銷售；廢舊機械設備拆解、回收。	經依法登記，公司經營範圍是：開發、生產、銷售工程機械、環衛機械、汽車起重機及其專用底盤、消防車輛及其專用底盤、高空作業機械、其他機械設備、金屬與非金屬材料、光機電一體化高新技術產品並提供租賃、售後技術服務；銷售建築裝飾材料、工程專用車輛及金屬材料、化工原料、化工產品(不含危化品和監控品)；經營商品和技術的進出口業務；以自有資產進行房地產業投資(不得從事吸收存款、集資收款、受託貸款、發行票據、發放貸款等國家金融監管及財政信用業務)；二手車銷售；廢舊機械設備拆解、回收。

註：《公司章程》修訂內容原文以中文草擬，英譯本僅供參考。中英文本如有不符，以中文本為準。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須經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

II.《合資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中聯資本(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君來資本(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2018年6月6日訂立《合資協議》，共同設立基金。《合資協議》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18年6月6日

訂約方

1. 中聯資本；及
2. 君來資本。

君來資本是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聯資本擁有51%，北京順景和擁有49%。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其所知所悉及所信，北京順景和為獨立第三方。

出資

訂約方以現金出資，具體情況如下：

訂約方	出資額（人民幣）	佔基金股權百分比
中聯資本	30億	99.67%
君來資本	1,000萬	0.33%

基金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訂約方考慮基金的預期資本需求後，經公平合理磋商後釐定出訂約方的出資額。訂約方擬利用各自的內部資源繳納出資額。

設立基金之目的

基金將投資戰略主業與新經濟領域。

基金的組織形式

基金將以有限合夥形式設立，中聯資本為其有限責任合夥人，君來資本為其普通合夥人。

基金年期

基金為七年期，首三年為投資期，餘下四年為退出期。

退出投資

基金將設置投資決策委員會，投資決策委員會可以制定適當的投資退出策略，並在合適的時機實施該等策略，以實現合夥企業的投資回報。退出並收回投資的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上市、新三板(即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股權轉讓、出售企業、回購、換股、清算及被投資企業進行清算等。

基金的會計核算

基金獨立核算，按照相關會計準則定期編製財務報表，每年進行第三方審計並出具審計報告。

基金的管理模式

基金的日常經營和投資管理等業務全部委託基金管理公司進行管理，基金每年向基金管理公司支付管理費，投資期管理費為基金實繳出資總額每年2%。基金年收益率達到8%(即優先收益)以後，基金管理公司可提取基金收益的20%作為業績獎勵。

基金下設投資決策委員會，為基金的投資決策機構，對項目投資、項目退出等重大事項進行專業的決策。投資決策委員會由5名委員組成，由中聯資本提名三名委員和君來資本提名兩名委員組成。中聯資本提名人選擔任投資決策委員會主席。基金所投項目須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員同意方能通過。

設立基金的理由與裨益

君來資本是中國領先的基金管理團隊，設立基金將促進本集團產業和金融的協同和融合，完善產業鏈佈局，助推產業轉型升級，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充分發揮「孵化器」功能。

董事認為《合資協議》的條款是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於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2010年12月23日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以中國為基地，是中國具領導地位的工程機械生產商，提供多元化產品，包括混凝土機械、起重機械、環衛機械，業務遍及亞洲、歐洲和其他地區。

中聯資本

中聯資本是在中國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項目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非證券業務的投資管理、諮詢、股權投資管理業務。

君來資本

君來資本是在中國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項目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股權投資管理，其主要投資領域包括：先進製造、物聯網、人工智能、大數據、大消費及其他新經濟領域，致力於通過產融結合的方式，以穩健及多元化的投資策略，努力為投資者創造投資收益。

《上市規則》的影響

適用百分比率有一個或以上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設立基金一事構成本公司一宗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公告規定。

III. 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的修訂建議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考慮並批准。相關的補充通函以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知，將按《上市規則》規定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給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的《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現於深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的內資股
「北京順景和」	指	北京順景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基金」	指	一間擬以中聯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名稱在中國成立的基金(以工商核定名稱為準)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集團以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無關的獨立方
「《合資協議》」	指	中聯資本與君來資本於2018年6月6日簽署有關設立基金的合資協議
「君來資本」	指	北京君來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聯資本擁有51%，北京順景和(獨立第三方)擁有49%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訂約方」	指	《合資協議》的訂約方，即中聯資本及君來資本，而一名「訂約方」應指其中一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台灣、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A股和H股，或在文義規定時，指其中一種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中聯資本」	指	中聯重科資本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8年6月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新保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